最新我的一本课外书演讲稿(精选13篇)

国旗庇佑着我们，为国争光勤勉奋斗。民族团结是指我国各族人民在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各个方面实现统一，它可以促使我们思考，我想我们需要写一份民族团结的总结了吧。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总结呢？以下是一些关于培养和践行民族团结精神的教育教学案例，供大家参考借鉴。

我的一本课外书演讲稿篇一

尊敬的各位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好。

我是四年四班的孙意函，今天我给大家推荐一本课外书：《闪闪的红星》。

故事的主人公潘冬子是一个天真活泼的.孩子，生长在一个普通的农民家里。那时的地主经常抢走穷人们的粮食，让他们饿肚子，压迫他们。潘冬子的爸爸参加了赤卫队，把大坏蛋胡汉三抓获了，但是不慎又让他逃走了。潘冬子的爸爸跟随红军长征去了，胡汉三又开始了对穷人烧、杀、抢、掠，还把潘冬子的妈妈迫害死了。胡汉三投靠了鬼子，更加残害穷人了，潘冬子被转移到了一家米店。那米店的老板特别的坏，不但往米里掺沙子，还提高米价，不让穷人买米。米店老板和胡汉三成了一伙儿，潘冬子不但应付了胡汉三，还放了一把火烧了米店，却没烧死大坏蛋胡汉三。潘子长大了，成为了一名解放军。他回到家时，正好赶上抓汉奸胡汉三的时候，潘冬子冲到最前沿，勇敢地捉住了胡汉三。替母亲和乡亲们报了仇。

我之所以给大家推荐这本书，是因为我将自己与潘冬子相比，

差距太大了。潘冬子是个多么勇敢，多么聪明的孩子啊。他爱憎分明、不畏艰险、机智勇敢、纯洁质朴。他面对坏人是那么的镇定，我打心眼里佩服他。想想自己：衣来伸手、饭来张口，像个"小皇帝"。很多自己的事情不能自己做，太依赖父母。还经常挑食，这不吃那不吃，经常叫妈妈操心，与潘冬子相比我感到多惭愧啊。

当然我们现在的生存条件太好了，根本不用经历他那样的磨难。但是我们要在好的条件下好好学习，不能浪费我们的大好时光，如果我们每个人都能像潘冬子那样有强烈的爱国主义精神，那么我们的祖国一定会更加美好，更加繁荣富强！

我的演讲到此结束，谢谢大家！

我的一本课外书演讲稿篇二

各位老师:

大家好！

我，何承宇，今年11岁，来自五（一）班。

现在我来给在座的各位唱上一段，请大家来猜一猜这首歌的名字。

我心中的水浒英雄——浪子燕青

燕青可是一枚“小鲜肉”啊。

他“唇若涂朱，睛如点漆，面似堆琼”。就是说燕青唇红齿白，眼如黑漆，面如白玉。大家想想，在水浒英雄中，要么是虎背熊腰，要么是满脸络腮胡子，而燕青，可谓是玉树临风，与众不同，怎么不叫人喜爱！

总而言之，燕青在我心目中就是一位英俊潇洒多才多艺且多情的的英雄，这样的英雄在《水浒传》中数不胜数，你还想了解更多的英雄好汉吗？想感受更多古典文学的魅力吗？就让我们从手捧《水浒传》开始吧！

谢谢大家！

我的一本课外书演讲稿篇三

大家好！我是xx小学的xx□今天我要和大家分享的一本课外书叫《斑羚飞渡》。

斑羚的举动让我明白了付出，人只有懂得付出，懂得爱，人生才算有意义。

我相信你也会喜欢这本读来放不下，放下忘不了的动物小说。谢谢大家！

我的一本课外书演讲稿篇四

亲爱的老师们、同学们，大家好！

我是三年级31班的李xx□今天，我给大家分享我最喜欢的一本书《不老泉》，希望大家喜欢。

秋日的阳光透过窗帘，洒满我的房间，温暖、舒适。我坐在窗前，轻轻地合上《不老泉》，细细回味每一个细节。那一汪神秘的泉水曾经像《西游记》里的人参果一样充满了诱惑力，因为它可以让人长生不老啊，可现在，我却不再这么认为了。

书中的主人公温妮知道只要喝了不老泉水的泉水，就可以长生不老，可一直到生命的尽头，她也没有去喝，因为，她见证了不死家族塔克一家的痛苦。“如果，人只生不死，就跟

路旁的. 石头没什么两样，就不是真正地活着。”

起初，我并不是明白这句话，但前不久发生的一件事，让我感触很深。上个月，我心爱的小白兔雪球死了，我非常伤心，哭了很久很久，不愿接受事实，妈妈抱着我，递给我这本书。我擦干眼泪，抱着《不老泉》，读了一次又一次，终于明白，生命就像一个巨大的轮子，不停地在转动，永不停歇，所有的人和物都是这个轮子的一部分，但永远是新的代替旧的，永远在生长，在运动，正是这种生与死的替换，才能推动这个轮子前进，世界才会进步。

从这本书中，我也看到了“黄西装”这类人的贪婪与邪恶，看到了塔克一家的悲伤与善良，明白了生命的意义不在于活得有多久，而在于活着的时候好好珍惜每一天。

我想我的小白兔虽然生命短暂，但它应该是快乐的，因为它看到了明媚的阳光，美丽的花草树木，感受到了我对它的友谊，我的小白兔现在一定是童话王国里一只快乐的精灵兔。

我的演讲完毕，谢谢大家！

文档为doc格式

我的一本课外书演讲稿篇五

大家好。

我是四年级四班的xxx今天我给大家推荐一本课外书：《闪闪的红星》。

故事的主人公潘冬子是一个天真活泼的孩子，生长在一个普通的农民家里。那时的地主经常抢走穷人们的粮食，让他们饿肚子，压迫他们。潘冬子的爸爸参加了赤卫队，把大坏蛋胡汉三抓获了，但是不慎又让他逃走了。潘冬子的爸爸跟随

红军长征去了，胡汉三又开始了对穷人烧、杀、抢、掠，还把潘冬子的妈妈迫害死了。胡汉三投靠了日本人，更加残害穷人了，潘冬子被转移到了一家米店。那米店的老板特别的心比较黑，不但往米里掺沙子，还提高米价，不让穷人买米。米店老板和胡汉三成了一伙儿，潘冬子不但应付了胡汉三，还放了一把火烧了米店，却没烧死大坏蛋胡汉三。潘子长大了，成为了一名解放军。他回到家时，正好赶上抓汉胡汉三的时候，潘冬子冲到最前沿，勇敢地捉住了胡汉三。替母亲和乡亲们报了仇。

我之所以给大家推荐这本书，是因为我将自己与潘冬子相比，差距太大了。潘冬子是个多么勇敢，多么聪明的孩子埃他爱憎分明、不畏艰险、机智勇敢、纯洁质朴。他面对坏人是那么的镇定，我打心眼里佩服他。想想自己：衣来伸手、饭来张口，像个"小皇帝"。很多自己的事情不能自己做，太依赖父母。还经常挑食，这不吃那不吃，经常叫妈妈操心，与潘冬子相比我感到多惭愧。

当然我们现在的生存条件太好了，根本不用经历他那样的磨难。但是我们要在好的条件下好好学习，不能浪费我们的大好时光，如果我们每个人都能像潘冬子那样有强烈的爱国主义精神，那么我们的祖国一定会更加美好，更加繁荣富强！

我的演讲到此结束，谢谢大家！

我的一本课外书演讲稿篇六

培根先生曾经说过一句话:读书给人以乐趣,给人以光彩,给人以才干.我非常喜欢阅读,因为阅读可以医治愚昧,可以使人聪慧.

我最喜欢的一本课外书是意大利著名作家埃德蒙多.

德.亚米契斯的《爱的教育》.书以日记的形式讲了主人公恩

里科在生活和学校的所见所闻. 书中"每月故事"的主人公虽然都是孩子, 但是都非常热爱祖国、热爱学习、热爱家庭, 他们高尚的道德情操时时滋润着我的心灵, 伴我快乐地成长着!

书在你孤独时, 是一根神奇的拐杖; 书在你彷徨时, 是一盏不灭的灯; () 书在你空虚时, 是一餐无价的食粮!

书, 是我人生的. 伴侣. 以书为伴, 我将走向进步的阶梯. 以书为伴, 我将收获幸福多多.

我的一本课外书演讲稿篇七

大家好!

今天我为你们推荐的一本课外书是《小布头奇遇记》。

它是一本童话故事书。里面的主人公小布头是由一个小小老师做出来的。它身体很像个小拇指，有一双细细的眼睛，红红的嘴巴，扁扁的鼻子，头上戴着一顶尖尖的帽子，它是小小老师送给平平的礼物。它在平平家，本来很胆小。有一次，一生气就逃走了。然后，在路上遇到了很多奇怪的事情，用智慧战胜了坏人，让自己变得越来越勇敢，还交到了许许多多的`好朋友。

以前，我也是一个胆小的女孩，读完这本书让我知道：自己也要像小布头一样勇敢起来。就像今天我勇敢的站在这个讲台上，为大家介绍这本课外书。

谢谢大家!

我的一本课外书演讲稿篇八

尊敬的各位老师、各位同学，大家好!

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爸妈不是我的佣人》。

我爱读书，从小就爱，奶奶说：“我过一岁生日的时候，摆了玩具，吃的、笔和书，可不懂事的我，就随手拿起了书，翻了起来”。家里的老人们高兴极了，说这个寓意很好。到了上幼儿园的时候，我就爱上读书了，妈妈经常带我去找书看，我看得十分入迷，字也慢慢地认得多了，不懂的意思从不懂到不懂就问再到不懂自己慢慢理解，慢慢地我从书中学到了很多知识，我读过的书很多，但我最喜欢的是《爸妈不是我的佣人》这本书，书中的一段故事，特别让我记忆深刻，那就是小露西带着自己全部的钱去参加慈善晚宴，可到了门口，没有邀请函，保安不让进，因为参加慈善晚宴的人都是有钱和有身份的人，小露西感到很伤心，自己没有邀请函，不能进去为贫困儿童捐款，她对保安说：“慈善不是钱，是心”。这句话成为了当天晚宴慈善会的主角。虽然她捐的钱最少，可她说的这句话，让在场的人都认为，小露西这颗慈善的心，值得大家学习。高尚的品性，是任何物质条件不能比拟的，只要心怀圣洁，就可以理直气壮、挺起胸膛做人。

所以读书能让我们明白很多做人的道理，希望大家都能够多读书，让我们和书成为密不可分的朋友。

我的演讲到此结束，谢谢大家。

我的一本课外书演讲稿篇九

大家好!

今天我为你们推荐的一本课外书是《小布头奇遇记》。

它是一本童话故事书。里面的主人公小布头是由一个小小老师做出来的。它身体很像个小拇指，有一双细细的眼睛，红红的嘴巴，扁扁的鼻子，头上戴着一顶尖尖的帽子，它是小小老师送给平平的礼物。它在平平家，本来很胆小。有一次，

一生气就逃走了。然后，在路上遇到了很多奇怪的事情，用智慧战胜了坏人，让自己变得越来越勇敢，还交到了许许多多的好朋友。

以前，我也是一个胆小的女孩，读完这本书让我知道：自己也要像小布头一样勇敢起来。就像今天我勇敢的站在这个讲台上，为大家介绍这本课外书。

谢谢大家!

我的一本课外书演讲稿篇十

在我的脑海里，书是什么？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它让我们向知识的.海洋更加靠近;书是什么?书是金光闪闪的钥匙，它让我们开启了知识的大门，去勇敢的闯荡天下；书是什么？它是一种神奇的力量，也就是“它”让我们改变了新的模样。

我是一个好动的女孩，所以我和我的妹妹的书架上都放了许多书，包括妹妹家的电子书，这些书中我最喜欢的一本课外书是《安徒生童话》，这本书都是幻想，而不是什么神话或传说，我虽然还没有读完，但是很多故事都令人感动，我记得有一个故事叫《海的女儿》这令我印象深刻，我想那时眼泪已在我的眼眶打转，小美人鱼是有多么善良，才能得到人类的灵魂。

《海的女儿》生活在海里。她本可以自由自在的在海上度过300年，她的的生命是人类的好几倍。但就在她15岁生日那天，她爱上了一个王子，并将尾巴换成了双腿后带来巨大的痛苦，她希望通过和王子的爱情获得人类的灵魂，但没想到王子和别的女子结了婚。

就这样她的希望破灭了，如果她想继续得到尾巴和家人团聚，就要刺破王子的心脏，并且将血液流到自己的腿才行。但是小美人鱼没有，因为她那善良的心做不到，并将自己投奔与

海，化为泡沫。但出乎意料的是上帝被小美人鱼的善良感动了，并赐给小美人鱼人类的灵魂，小美人鱼也就伴随着她那美丽动人的歌声并带着金灿灿的光升上了天空。

所以我从今以后也有要从善良做起。

我的一本课外书演讲稿篇十一

亲爱的老师、同学们：

我非常喜欢读书，喜欢读各种各样的书，其中我最喜欢的一本书是《聆听海洋中的100个讯息》。

这本书共分两个部分：第一部分是海洋档案馆，介绍了海洋的形成、不可分割的海和洋、谁在帮助海洋呼吸、风情万种的海岛、海峡和海湾、海的精灵、人与海洋。第二部分是蓝色文明，介绍了航海工具特写、挑战海洋的传奇人物和海洋展望。

看了这本书，我真想到红海、黑海、黄海、白海、五彩缤纷的珊瑚海、被死亡笼罩的死海去游泳;真想参观一下海底的峡谷、平顶山、温泉、森林;真想到夏威夷群岛、英吉利海峡和多佛尔海峡去游玩;我还知道了海洋是一个很大的核燃料仓库、天然药库、世界上最大的金库，深海中的可燃冰是我们21世纪的新能源。

这本书丰富了我的课外知识、拓宽了我的知识视野，让我学到了更多关于海洋的知识，所以我喜欢这本书。

我的一本课外书演讲稿篇十二

尊敬的老师、同学们：

大家好！

首先，我想问大家，您爱读书吗？相信多数人都会给出肯定的答案。因为，我也爱读书。书籍——这一座智慧的殿堂，这一片思想的森林，这一片文明的沃野，包罗万象，藏珍蕴奇，怎能不使人心醉神迷，留连忘返？无论是朝霞灿烂的早晨，还是炊烟袅袅的黄昏；无论是月光如水的良宵，还是风雨大作的暗夜，打开书，我就忘记了一切悲伤与孤寂，心头充满了愉悦与宁静。从而，缀饮知识的琼浆慢慢成长。

是的，是读书，让我由一个懵然无知的孩子，变成一个对世界有初步了解、开始懂得思考的中学生。读童话，我走入一个纯净美丽的世界。当看到小人鱼为了所爱的王子，毅然放弃了三百年的生命，化为海中的泡沫时，我忍不住潸然泪下。那天，我一整个下午在小溪边徘徊，看着澄澈的流水，想着小人鱼的善良与美丽，一种难言的忧伤与真诚的感动，占据了我幼小的心灵。而当看到童话中的主人公凭着勇敢与智慧战胜邪恶时，我又为之高兴不已，拍手称快，就这样，我开始懂得了真、善、美。

有人说“优秀的书籍就像一盏神灯，它照亮人们最遥远、最黯淡的生活道路。”的确，读传记，读翩翩风度、铮铮铁骨；读诗歌，看蒹葭苍苍、杨柳依依；读哲学，解心灵之惑、悟苍穹之远……我的世界因此而辽阔，我的生活因此而充实。

不过，最令我难忘的还是史书。翻开近代史，书中有南湖红船迎着迷茫烟雨艰难地起航，有抗日战士直冲云天的热血，有马蹄声碎、喇叭声咽的悲怆，有苍山如海、残阳如血的气象，也有千里跃进万马奔腾的豪壮，书中更有一曲曲直冲霄汉、光照九州的正气歌！一段段历史，一页页记载着苦难与辉煌的文字里，我看到了先辈前贤们虽九死犹未悔的艰难探索，我看到了人们对公平、自由与正义的不懈追求！我看到寻求幸福的道路百转千回荆棘密布，我更看到人们披荆斩棘跋山涉水一往无前的勇敢！这一切，都让我明白肩上的责任，让我看清前方的路，更使我明白，该怎样煅造一个洁白而美丽的灵魂！

各位朋友们，同学们，我想对你们说，享受阅读吧，这会让你享受到阳光的明媚，空气的清新，享受到心灵的愉悦和生命的奇妙！享受阅读吧！让思想的火炬飞越乱云飞渡，雨脚如麻的岁月，穿行在漫漫长夜亘古荒原，在坎坷中前行，在低谷中攀升，照亮你前行的长路。享受阅读吧！乘着书的翅膀，掠过千山万水，走近自然，期盼幸福，收藏阳光！

让我们都来打开书，打开神奇的世界，打开无穷无尽的希望。让文明之火薪火相传，让智慧之声响彻美丽人间！

我的演讲到此结束，谢谢大家！

我的一本课外书演讲稿篇十三

亲爱的老师、同学们：

大家下午好！

今天我要演讲的题目是"我的一本课外书".

很小的时候父母就开始教我识字，当我识了很多字以后，我就喜欢上了阅读。其中有一本书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那本书就是沈石溪写的《狼王梦》。

《狼王梦》描述一头叫紫岚的母狼。它想把生下的四只小狼培养成顶天立地的狼王。可是老大黑仔被金雕叼走了。老二蓝魂儿被捕兽夹夹住，被紫岚迫不得已地咬死了。只有双毛能完成紫岚的狼王梦了。但是紫岚失望了，因为双毛天生就一副奴才气，好不容易改正过来，又被狼王洛戛给扑死了。最后紫岚还被亲生女儿媚媚赶出了家门，惨死在大草原上，非常的可怜。紫岚虽然努力地付出，但还是没有实现它的狼王梦。 （ 原句是---"还是没有得到回报".觉得和下面的"不求回报",有点冲突，经自己提示， 我觉得母爱是伟大的，永远只有付出，却从来不求回报。 所以我们要永远爱我们的父

母。

我的演讲结束了，谢谢大家！